

ICS

CCS 点击此处添加 CCS 号

DB 21

辽 宁 省 地 方 标 准

DB 21/T XXXX—XXXX

农户稻谷储藏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farmers' paddy storage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 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辽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辽宁省粮食科学研究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赵旭、刘长生、李佳、曹毅、李玉、陈怡岑、董梅、林琳、林子木、王德华、邢思敏、杨晓鑫、陈沫、杜松涛

本文件发布实施后，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问题和意见建议，均可以通过来电和来函等方式进行反馈，我们将及时答复并认真处理，根据实际情况依法进行评估及复审。

归口管理部门通讯地址：辽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北街2号），联系电话：024-23447291。

文件起草单位通讯地址：辽宁省粮食科学研究所（沈阳市皇姑区宁山东路29号），联系电话：024-86228747。

农户稻谷储藏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农户稻谷收获后的场院降水、储粮仓房要求、进出仓要求、储藏方法、粮情与质量检测 and 应急处理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农户稻谷储藏。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350 稻谷
- GB/T 8946 塑料编织袋通用技术要求
- GB/T 24904 粮食包装 麻袋
- GB/T 29890 粮油储藏技术规范
- LS/T 1202 储粮机械通风技术规程
- LS/T 8005 农户小型粮仓建造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GB/T 29890和LS/T 8005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场院降水

4.1 场地要求

地势平坦、地表干燥、排水通畅、通风良好且远离危险源和污染源。

4.2 天气要求

应选择阳光充足，晴朗干燥天气进行晾晒。

4.3 操作方法

根据晾晒场地实际情况，将稻谷均匀铺散在硬化地面或隔潮铺垫物上进行晾晒，且地面或铺垫物不应含有沥青等有害物质。稻谷摊薄厚度10 cm左右，宜向阳起垄，晾晒过程中应勤翻稻谷。

4.4 结束条件

当稻谷水分含量不大于14.5%或达到入仓储藏水分要求时，结束晾晒。

5 仓房要求

5.1 基本要求

- 5.1.1 应建在地势较高、排水通畅、地表干燥的地方。
- 5.1.2 仓内及四周 1 m 内应无污染源和其他杂物。
- 5.1.3 应建在牢固、坚实、可靠的基础上。
- 5.1.4 具有通风降水、防雨雪和防鼠等功能。
- 5.1.5 应便于进出仓作业。

5.2 简易房式仓

- 5.2.1 仓房应能够承载粮堆的动、静载荷。
- 5.2.2 仓内地面应平整、坚固并设防潮层，宜铺设水泥硬化地面。
- 5.2.3 仓壁应完好、平整，无裂缝。散装储存稻谷时，接触粮堆的仓壁或围护设施应具有承受粮食侧压力的能力。
- 5.2.4 仓内应留有足够的进出粮操作空间。

5.3 金属板仓

- 5.3.1 粮仓结构、强度参照 LS/T 8005 中有关要求执行。
- 5.3.2 圆形仓的仓体中心宜设置纵向通风装置。
- 5.3.3 矩形仓横向通风距离宜不大于 1.5 m，大于 1.5m 时应设置通风道等有效通风装置。
- 5.3.4 矩形仓长度大于 2.0 m 时，仓内宜设拉筋，拉筋水平间距不超过 1.5 m。

5.4 钢骨架金属网仓

- 5.4.1 粮仓结构、强度参照 LS/T 8005 中有关要求执行。
- 5.4.2 粮仓内设防鼠网的网孔净尺寸应不大于 2.5 mm×2.5 mm。
- 5.4.3 粮仓四周距离其他建筑物应不小于 1.5 m。
- 5.4.4 粮仓进出粮门应有闭锁机构，靠近仓底处宜设置出粮口。
- 5.4.5 矩形仓的长边方向应迎风放置，其他相关要求符合 5.3.3 和 5.3.4 的规定。

6 进出仓要求

6.1 入仓要求

- 6.1.1 稻谷入仓前应进行清理除杂，无虫、无霉变。
- 6.1.2 应避免雨、雪或高湿度天气入仓。
- 6.1.3 对于不同储存设施，入仓稻谷水分含量应符合以下要求：
 - 采用简易房式仓储存时，入仓稻谷水分含量应不大于 15%；
 - 采用金属板仓或钢骨架金属网仓储存时，入仓稻谷水分含量应不大于 17%。
- 6.1.4 对高水分稻谷应采取自然晾晒或机械烘干等措施将水分含量降至符合要求后，再入仓储存。
- 6.1.5 不同品种的稻谷应分仓或分区储存。
- 6.1.6 稻谷入仓散装储存时，应注意均衡进粮，并及时平整粮面。
- 6.1.7 根据简易房式仓及储粮实际情况，采取稻谷散装储存时宜在粮堆内布设通风道。采取袋装堆垛储存时宜堆码通风垛。
- 6.1.8 采用袋装储存稻谷，装粮用麻袋应符合 GB/T 24904 的规定，编织袋应符合 GB/T 8946 的规定。
- 6.1.9 稻谷袋装堆垛应骑缝堆码，整齐牢靠，堆垛与仓壁、柱体的距离不小于 0.6 m，堆垛高度应确

保稻谷储存安全及人员安全。

6.2 出仓要求

6.2.1 出仓时,应选择适宜的作业时机,当粮温与外界温度的差值达到或超过结露温差时,暂停出仓。

6.2.2 出仓作业时,操作人员应避免正对出粮门。

6.2.3 出仓时应保证稻谷均衡出仓。

6.2.4 在使用机械设备出仓作业时,应严格遵守相关机械设备及电气设备的操作规程或相关规定。

7 储藏方法

7.1 自然通风

根据储存稻谷粮温和水分情况,针对简易房式仓,可适时开启仓房门窗进行自然通风。采用自然通风的条件应符合GB/T 29890的规定。

7.2 隔热控温

在气温高于20℃的时段,应及时关闭简易房式仓的门窗,或在金属板仓、钢骨架金属网仓外壁挂上帆布帘、棉毡等隔热材料,控制储存的稻谷粮温回升。

7.3 机械通风

在秋冬季或当储存稻谷粮温超过25℃时,可在气温低于粮温5℃及以上的时段,在简易房式仓内粮堆通风道或金属板/网仓通风口连接通风机进行机械通风降温。机械通风方法应符合LS/T 1202的规定。

8 粮情与质量检测

8.1 储藏期间,定期检测粮温、仓温或气温,检测周期和温度检测点设置参照GB/T 29890的有关要求执行。

8.2 采取以下方式定期对稻谷质量进行感官检查,检查周期及扦样点设置参照GB/T 29890的有关要求执行。

——通过眼观查看稻谷的外观和色泽判断是否存在结露、生虫、生霉、发芽等情况。

——通过牙咬、手抓等感官检验方式判断稻谷水分,有条件时宜采用水分检测仪检测稻谷水分。

——通过嗅觉辨别稻谷的气味。

8.3 除感官检查外,有条件的可按照GB 1350的规定对稻谷质量进行检测,质量检测应在进仓后、储藏期间和出仓前定期进行,检测周期及扦样点设置同8.2。

9 应急处理

9.1 当自然通风不能满足粮仓内稻谷降水需求,或稻谷出现明显结露或发热时,可采取机械通风、仓内翻倒或出仓晾晒等措施处理。

9.2 当粮堆出现生霉或霉变现象时,应将霉变区域及四周波及的稻谷全部移出仓外,进行干燥处理,并单独存放。